

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的核算会计硕士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8/2021_2022__E5_BA_94_E4_BA_A4_E5_9F_8E_E5_c74_538647.htm 城市维护建设税是国家为了加强城市的维护建设税，扩大和稳定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的来源而开征的一种税。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税依据是企业实际缴纳的增值税、消费税和营业税的税额，规定税率因纳税人所在地区不同而异，市区为7%，县城和镇为5%，其他地点为1%。其计算公式为：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=（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实际缴纳的消费税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）×适用税率

企业按规定计算应交的城市维护建设税，借记“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”、“其他业务支出”等科目，贷记“应交税金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”科目。例：甲公司九月份实际缴纳增值税220000元，缴纳消费税89000元，缴纳营业税342000元（其中，其他业务的营业税3000元）。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为7%，则：属主营业务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=（220000 89000 339000）×7%=45360（元）属其他业务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=3000×7%=210（元）作如下账务处理：借：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5360 其他业务支出 210 贷：应交税金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5570 企业以银行存款实际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时，借记“应交税金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”科目，贷记“银行存款”科目。如上例，实际缴纳时：借：应交税金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45570 贷：银行存款 45570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